

##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讨论后，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 一、最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最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使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投项目。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11814 号）（以下简称《鉴证报告》），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止，公司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 64,090,107.60 元，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剩余发行费用人民币 1,463,626.89 元，公司拟申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人民币 65,553,734.49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 投资额	实际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已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拟置换金额)
宜宾供应链整合中心项目	559,032,200	552,836,100	387,668,600	31,397,655.74
怡亚通临港供应链基地项目	506,481,800	250,685,900	175,790,000	465,269.19
数字化转型项目	354,405,500	174,929,000	122,666,500	32,227,182.67
发行费用	-	-	-	1,463,626.89
合计				65,553,734.49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自筹资金65,553,734.49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5日